

王守栋 ● 著

D691.42
70

唐代宦官政治

德州学院学术著作出版基金资助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王仲華

世說新語

唐代宦官政治

王守栋◎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唐代宦官政治/王守栋著.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9. 8

ISBN 978-7-5004-7780-8

I. 唐… II. 王… III. 宦官—研究—中国—唐代
IV. D691.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76331 号

责任编辑 刘志兵

责任校对 王兰馨

封面设计 毛国宣

版式设计 张汉林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电 话 010—84029450(邮购)

网 址 <http://www.csspw.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新魏印刷厂 装 订 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09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80 × 1230 1/32

印 张 9.375 插 页 2

字 数 235 千字

定 价 28.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序

吴 锐

中国古代宦官与宦官制度是君主专制制度的产物，是古代国家政治制度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宦官一方面是皇帝及其家族的奴隶，具有依附性与寄生性；另一方面又具有政府官员式的国家职务，是国家统治集团的一个特殊部分。这种双重身份及其专门机构作为国家制度确立下来，并日渐严密和完善。

春秋战国时期，宦官堂而皇之地登上政治舞台。秦汉时期，随着大一统帝国皇权专制体制的确立，宦官制度逐步完善。秦朝有关宦官机构的设置已渐趋系统化和正规化。西汉时期，宦官制度得到了进一步发展，为宦官染指中枢机要敞开了方便之门。至东汉时期，宦官势力急剧膨胀，出现了中国历史上宦官专权的第一次高潮。魏晋南北朝、隋至唐初，宦官势力受到有效抑制，至中晚唐，随着政治危机的加深，宦官势力则急剧膨胀，且愈演愈烈，竟达到“迫胁天子，下视宰相，陵暴朝士如草芥”^①的地步。正如司马光言：“东汉之衰，宦官最名骄横，然皆假人主之权，依凭城社，以浊乱天下，未有能劫胁天子如制婴儿，废置在

^① 《资治通鉴》卷 245 太和八年十一月。

2 唐代宦官政治

手，东西出其意，使天子畏之若乘虎狼而挟蛇虺如唐世者也。”^①至此，宦官政治走向鼎盛。

唐代是中国宦官制度的大变革时期，独立宦官内廷系统的确立，使宦官集团具备了与外朝官僚相抗衡的条件。内侍省的设置，统一了汉代以来的皇帝、皇后、太子三方宦官机构，改变了汉代以来中常侍、大长秋分掌宦官事务的局面，扩大了宦官的职权，特别是唐中后期内诸司使的发展，使宦官的权力由内廷逐步向外朝、地方延伸，并不断扩张，蚕食南衙，侵夺相权，形成宦官专权。

唐代宦官政治是随着唐中后期政治危机的不断加深而逐步发展的，具有明显的阶段性。唐玄宗时期，是唐代宦官政治的初兴阶段。“初太宗定制，内侍省不置三品官，黄衣廩食，守门传命而已；天后虽女主，宦官亦不用事。中宗时，嬖幸猥多，宦官七品以上至千余人，然衣绯者尚寡。”^② 玄宗时，“宦官黄衣以上三千员，衣朱紫千余人；其称旨者辄拜三品将军，列戟于门；其在殿头供奉，委任华重，持节传命，光焰殷殷动四方”^③。可见，在唐代宦官势力发展的过程中，玄宗开元、天宝年间是一个十分重要的转折时期。主要标志有三：其一，宦官开始干预朝政。如“每四方进奏文表，必先呈（高）力士，然后进御，小事便决之”^④。高力士省决章奏，参预朝政，开唐代宦官干政之先河。其二，宦官地位的提高。玄宗对宠阉不断加官晋爵，如高力士加开府仪同三司，爵为齐国公；杨思勗加骠骑大将军，爵虢国公；

① 《资治通鉴》卷 263 天复三年正月。

② 《资治通鉴》卷 210 开元元年七月。

③ 《新唐书·宦者传序》。

④ 《旧唐书·高力士传》。

其他如黎敬仁、林招隐、尹凤祥等宦官，亦“贵宠与力士等”^①。其三，宦官出使、监军逐步实行。宦官“并内供奉，或外监节度军，修功德、市鸟兽，皆为之使”^②。如开元初，杨思勗为招讨使，先后平安南梅玄成、五溪覃行章、邕州梁大海、泷州陈行范之乱^③；天宝六年（747），边令诚为监军使随高仙芝远征小勃律^④等，可见，“宦官之祸，始于明皇”。

肃、代时期，是唐代宦官政治的发展阶段。安史之乱、吐蕃内侵、宫廷内争、悍将专兵，政治危机不断加深，宦官势力急剧增长。李辅国、程元振、鱼朝恩三阉相继，典领禁军，专权用事，李辅国先后拜“判元帅府行军司马”、“兵部尚书”、“司空、中书令”、“进号尚父”，“政无巨细，皆委参决”^⑤。李辅国之后程元振专权愈甚，史称“元振之权甚于辅国”^⑥。取而代之的鱼朝恩，晋“天下观军容宣慰使”，“宠任无比，上常与议军国事，势倾朝野”^⑦。故《新唐书·宦者传序》云：“肃、代庸弱，倚（宦官）为捍卫，故辅国以尚父显，元振以援立奋，朝恩以军容重”。宦官专权，“盛于肃代”。

从德宗至宣宗，是唐代宦官政治的巩固阶段。德宗即立，藩镇叛乱，危机四伏，经“奉天之难”，深忌朝臣、武将，特设神策军中尉制，由宦官任神策军左右中尉，统领中央禁军，从此宦官专典神策禁军成为定制^⑧。宪宗时期，不仅以宦官典领禁军，

^① 《旧唐书·高力士传》。

^② 《新唐书·高力士传》。

^③ 参见《旧唐书·杨思勗传》。

^④ 参见《新唐书·高仙芝传》。

^⑤ 《旧唐书·李辅国传》。

^⑥ 《旧唐书·程元振传》。

^⑦ 《资治通鉴》卷224 大历五年正月。

^⑧ 参见《旧唐书·窦文场、霍仙鸣传》。

4 唐代宦官政治

而且确立宦官内枢密使制度，两枢密使与神策军两中尉并称“权阉四贵”^①。自德宗至宣宗八朝，内诸司使制度趋于完备，宦官专权的各项制度得以确立，宦官干政合法化。

懿、僖、昭时期，是唐代宦官政治的鼎盛阶段。北司的膨胀达到了极限，宦官不断蚕食南衙职权，宰府形同虚设，宰相的议政权和行政权均受到“权阉四贵”的侵夺而大大削弱。同时，“四贵”内挟皇帝，其权“反在人主之上”^②，所谓“视天子如委裘，陵宰相如奴虏”^③。故司马光言，“唐代宦官之祸……极于昭宗”^④。这种局面直至昭宗天复三年（903），崔胤引朱全忠勒兵进宫，大杀宦官八百余人，宦官势力被彻底诛灭，唐王朝也随之走到了尽头。

宦官专权是唐代中后期典型的政治现象，历代史家多有关注。近年来，对唐代宦官的研究从制度入手，逐步深入。但遗憾的是缺乏系统性，至今尚无一部有关唐代宦官政治的研究专著问世。本书及时弥补了这方面的不足。作者遍稽群籍，并结合当代学者的研究成果，全面透析唐代宦官政治产生的历史背景、发展过程以及对中晚唐政治的深刻影响，有其独到的见解，是唐代宦官政治研究的集大成之作。

吴锐，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研究员、唐山师范学院兼职教授、台湾佛光大学客座教授。

① 《资治通鉴》卷 243 敬宗宝历二年十二月壬寅条胡注：“唐末谓两枢密、两中尉为四贵。”

② 《廿二史札记·唐代宦官之祸》。

③ 《资治通鉴》卷 263 天复元年正月。

④ 同上。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1)
一 早期宦官的萌芽	(1)
二 宦官政治的形成	(6)
三 “第一次宦官时代”	(15)
四 “第二次宦官时代”	(25)
第二章 唐代宦官机构的膨胀	(30)
一 内侍省体制的完善	(30)
二 内诸司使的兴起与北司的膨胀	(38)
三 宦官管理制度的成熟	(76)
第三章 宦官干政“始于明皇”	(98)
一 唐代宦官涉政的开端	(98)
二 高力士势倾朝野	(108)
三 宦官势力与皇权的关系	(118)
第四章 宦官之势“盛于肃代”	(128)
一 安史之乱及宦官势力的崛起	(129)
二 宦官典军的开端	(139)
三 宦官宰相的出现	(149)
第五章 宦官政治“成于德宗”	(159)
一 神策军中尉制的确立	(159)
二 内枢密使制度的确立	(177)

2 唐代宦官政治

三 监军使制度的确立	(187)
四 宦官立君的制度化	(196)
第六章 宦官之祸“极于昭宗”	(203)
一 宦官对相权的蚕食与相权的式微	(203)
二 宦官对皇帝的挟制与君权的衰微	(210)
三 南衙北司之争与唐代宦官政治的终结	(215)
第七章 结论	(224)
一 唐代宦官政治的特点	(224)
二 唐代宦官政治的评价	(237)
附录 唐代十大宦官小传	(246)
参考文献	(284)

第一章

绪 论

宦官是指男子被阉割后失去性能力而供帝王及其家族役使的官员，是中国古代官僚队伍中的一个特殊群体。宦官又称寺人、阉（奄）人、阉官、宦者、中官、内官、内臣等，后亦通称太监，尊称“公公”。在中国长达数千年的文明史上，宦官与宦官制度始终与君主专制制度紧密联系在一起，是古代国家政治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中国古代宦官机构之庞大、职能之繁杂、制度之完备、对历代政治影响之深、持续时间之久远，可谓世界之独一无二。

一 早期宦官的萌芽

余华青先生认为，宦官制度萌芽于夏商，确立于西周^①。宦官的出现可上溯至中国文明之初，早在夏商时期，随着专制王权的出现，宦官已入王室宫廷，宦官政治的雏形已露端倪。宦官始称“寺人”，最早见于《诗经》^②，《周礼》^③则有详载，后世历

① 参见余华青《中国宦官制度史》，上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63页。

② 参见《诗经·小雅·巷伯》。

③ 参见《周礼·天官冢宰》。

2 唐代宦官政治

代史书对宦官的起源亦多有记载。如《旧唐书·宦官传序》：“自书契已来，不无阉寺，况垂之天象，备见职官。”《资治通鉴》卷263 天复三年正月：“寺人之官，自三王之世，具载于诗、礼。”以上所谓“书契已来”、“三王之世”皆指上古时期，国家形成之初。这种推论并非毫无根据，因为夏商时期，宦官出现的条件已经具备。

宦官是中国专制制度的“附属品”，夏商专制王权的形成为宦官的出现奠定了政治基础。根据有关文献记载和考古发掘材料可知，夏商时期已经建立了以专制王权为核心的国家制度。自夏王朝建立之后，原始氏族公社传统的民主禅让制度遭到破坏，王位世袭传子制度开始确立，从此进入了所谓“各亲其亲、各子其子”的“天下为家”^① 的时代。夏王朝自夏禹至夏桀，共经历了十四世十七王。商王朝自商汤至商纣，共经历了十七世三十一王。夏商时期的王位继承或是兄终弟及，或是父死子继，均是依据血缘关系，由特定贵族家族世代垄断承袭。至殷商后期，宗法制度逐渐形成，专制王权与宗法制度紧密交织在一起，共同构成了中国早期国家最主要的统治制度。王位血亲继承制度的确立，必然要求君王后代血统的纯正。宗法制度的形成，则使血缘关系在政治生活中显得更为重要。统治阶级内部权力地位的高低，就是依据血缘关系的亲疏远近来调整和确定的。在这种情况下，当时的统治者势必会采取各种措施，来保证自己血统世系的纯正，从而也就提出了对于阉人宦官的必然需求。

夏商时代，后妃制度与宫殿制度逐步确立，这也是专制王权不断强化的一种表现。就当时的婚姻制度而言，群婚制与对偶婚制等婚姻形态已被摒除，比较稳定的一夫一妻制已成为最基本的

① 《礼记·礼运》。

婚姻家庭形态。各级贵族享有一夫多妻的特权，作为最高等级的“王”，当然更是拥有众多的后妃妻妾。“夏殷以上，后妃之制，其文略矣。”^① 虽然当时的后妃制度难以详考，但其概况尚大略可知。《通典·职官十六·后妃》云，“天子娶十二女即夏制也”，“殷人又增以三九二十七，合三十九人”。这里关于后妃数额的记载是否准确姑且不论，至少说明了天子后妃的数量是十分众多的。仅现存甲骨文中的记载，商王武丁的妻妾就有妇好、妇妊、妇媯、妇妹氏等四十余人^②。《史记·殷本纪》云：帝乙长子启因“母贱，不得嗣”，“少子辛，辛母正后，辛为嗣”，可见后妃之间在身份地位方面也存在差别。后妃妻妾的数量如此之多，一方面是为了满足天子的淫欲，另一方面也是为了体现天子的地位和特权。这些后妃妻妾不仅需要有人服侍供奉，而且还需要有人加以监视守护，以便保障她们的贞操不受侵犯，维护天子对后妃妻妾的完全占有，保证天子血统世系的纯正。于是，作为阉人的宦官，便开始扮演了这种既是服侍供奉者，又是监视守护者的双重角色。

再就宫殿制度而言，随着夏商时期专制王权的确立和不断强化，已开始出现大规模的宫殿建筑。1960年考古学家在二里头遗址上层发现了一处规模宏大的宫殿基址，这是我国迄今发现的时间最早的夏朝宫殿建筑基址。宫殿基址位于二里头遗址中部，高出自然地平面以上80厘米，是一个近似方形的黄土夯筑而成的台基。台基东西长108米，南北宽100米，沿台基的四周有一圈回廊，回廊南、北两面有复廊，回廊东、西两侧是单面半开敞式廊子。南廊正中有九开间的缺口，估计是整组建筑群的入口大

① 《后汉书·皇后纪序》。

② 参见丁山《商周史料考证》，龙门联合书局1960年版。

4 唐代宦官政治

门。在台基的北端正中部，又有一块长36米，宽25米的长方形台面，这是殿堂的基座，基座上有一圈柱穴，底部都垫有卵石为柱础。根据文献记载可以推测这是一座面阔八间、进深三间，木骨为架，草泥为皮，四坡出檐的大型木构宫殿建筑。在这座建筑的大门外东西两侧，有一圈廊庑式建筑，廊庑采用木骨泥墙的做法，其形状的设置既隔绝宫廷内外，又突出了中间殿堂这一主体建筑。使这座由堂、庑、庭、门等单位建筑合成一组，主次分明，分布严谨，颇为壮观。商朝宫殿遗址更多，如偃师、郑州、安阳等地都发现了商代大型宫殿遗址。文献资料中对此也有一定反映，如商纣王时“益收狗马奇物，充仞宫室，益广沙丘苑台，多取野兽蜚鸟置其中”^①，可见当时已建有大规模的宫殿苑囿。殿阁高耸、深宫如海，这既是为了满足君主及其家族奢侈淫逸生活的需要，又是专制王权威严的象征。宫殿制度的确立，形成了君主及其家族专用的与外界相隔绝的生活居住区域，实际上也就构筑了一道防范其他男性与天子后妃相接触的屏障。屏障之内，需要有人供奉杂役，屏障之外，需要有人交通联系。于是，深宫内廷也就成为阉人宦官生存与活动的基本舞台。

与专制王权不断强化的趋势相适应，夏商王朝的国家机构也在逐步发展完备。见诸甲骨文、铜器铭文以及古文献中的商代职官名称，有“尹”、“多尹”、“史”、“卜”、“百执事”、“百僚庶尹”、“宰”、“小臣”，等等。名称复杂，官职众多，可见当时已建立了相当庞杂的官僚机构。就当时的职官体制而言，在中央朝廷政务机构之外，另有一套王室内廷事务机构。早期的宦官，即隶属于王室内廷机构。在君主专制制度下，内廷机构对王权的行使，往往能够产生重要的影响。因而那些本

^① 《史记·殷本纪》。

应在内廷供奉杂役的宦官，也就有可能通过担任内廷官职，而逐渐涉足政治领域。商时期专制王权的确立与不断强化，无疑是产生和形成宦官制度的根本原因。无论王位血亲继承制度、后妃制度、宫殿制度以及内廷官吏制度，均会产生对于阉人宦官的需求。

早期的宦官，从严格意义上讲，是不能称其为“官”的，因为不具有官员的身份。最初的宦官，纯粹是一种受过宫刑的家务奴隶而已。当时有“臣”、“妾”、“婢”、“奚”、“仆”等各类家务奴隶。早期的宦官，就是这种给事内廷的家务奴隶中的一部分。当时的奴隶，主要来源于战俘，包括宦官在内的家务奴隶，也不例外。例如，甲骨卜辞中有一段商王阉割羌人战俘的记载：商王占卜阉割的成败^①。这段卜辞表明，商王施宫阉割的对象，就是被俘的羌人。商王之所以关心阉割术的成败，以及被阉羌人的死活，显然是因为需要术后能够存活的阉人，以供内廷充役之用。战俘之外其他种类的罪犯，也有可能被施以宫刑。据古文献中的一些零星记载，夏商时期已有所谓墨、劓、宫、膑、大辟“五刑”，“夏刑大辟二百，膑辟三百，宫辟五百，劓、墨各千”^②。被施宫刑的战俘和罪犯，共同构成了早期宦官的基本来源。他们在遭受宫刑之后，主要担负内廷的各项杂役，身份属于家务奴隶。

由于战俘和罪犯的情况各有不同，在受宫刑成为家务奴隶之后，其身份地位还有可能发生的变化。其中一部分阉人，完全有可能因为与天子接近的缘故而逐渐取得担任内廷有关官职的资格。由奴隶而一跃成为官员的事例，商代时有发生。例如商王汤时，

① 参见罗振玉《殷虚书契前编》4·38·7。

② 《周礼·秋官·司刑》郑玄注。

6 唐代宦官政治

有莘氏的庖人伊尹，以“媵臣”（陪嫁奴隶）的身份至商，“负鼎俎，以滋味说汤，致于王道”。商汤欣赏伊尹的才能，“举任以国政”^①。再如商王武丁在位期间，“思复兴殷，而未得其佐”，后任用奴隶出身的傅说，“举以为相，殷国大治”^②。作为家务奴隶的早期宦官，有更多与天子接近的机会，再加之其阉人的特殊身份，一些内廷机构的官职，便逐渐明确由宦官来担任了。他们虽然依旧是天子的仆隶，但同时又具有了内廷官员的身份，从而成为名副其实的“宦官”。

宦官身份的双重性，是由当时“家天下”的政治特性所决定的。在君主专制制度下，“朕即国家”，帝王把国家视为自己一家的私产，国即家，家即国，帝王的家事即为国事。因此，那些侍奉帝王生活起居的内廷职官，本身也就是国家官吏队伍的一个组成部分。当然，就总体而言，能够摆脱奴隶的身份而成为国家官员的宦官，商代时只能是极少数人。绝大多数的阉人，则始终处在家务奴隶的地位。

二 宦官政治的形成

宦官政治形成的标志有二：一是宦官制度的确立，二是宦官公开干涉国政。二者在先秦时期皆已具备。宦官制度形成于西周，伴随着宦官制度的形成，宦官干政的现象也开始出现，至春秋战国，宦官擅权干政则屡见不鲜，宦官政治逐步形成。

① 《史记·殷本纪》。

② 同上。

(一) 宦官制度的确立

“中国古代的宦官制度，正式形成于西周。”^① “《周礼》置官，亦备其数。”^② “《周礼》建寺人之官，掌女宫之戒。”^③《周礼》的成书年代学术界一直没有定论，一般认为《周礼》应该是成书于春秋战国时期，书中所记载的有关周代的典章制度不足以全信，但是大致还是可靠的。《周礼》一书分为“天官”、“地官”、“春官”、“夏官”、“秋官”、“冬官”几个部分，而有关宦官制度的记载主要集中在《天官冢宰》，在《地官司徒》、《春官宗伯》中也有零星记载。

西周宦官制度形成的原因主要有：第一，专制王权的不断强化，导致了宫禁制度的日趋严格。根据《周礼·天官冢宰》中的记载，当时已严格规定：“阍人掌守王宫之中门之禁。丧服凶器不入宫。潜服贼器不入宫。奇服怪民不入宫。凡内人公器宾客无帅。则凡其出入。以时启闭。”宫禁制度的日趋严格，必然会需要更多数量的宦官，并在实际上强化了宦官的职责，增强了内廷事务对宦官的依赖程度。第二，由于专制王权和宗法制度的不断发展，天子后妃制度在西周时更趋完备。后妃宫女的人数大量增加，内廷之男女防禁则更为严厉。《礼记·昏义》云：“古者天子后立六宫、三夫人、九嫔、二十七世妇、八十一御妻。”后人多认为此系周制。当时的后妃宫女，已受到广泛的礼法束缚。内廷严格限制除宦官之外的成年男性出入，后妃宫女出入内廷亦须有宦官随从监临，《周礼·天官冢宰》中所记载的“阍人”

^① 余华青：《中国宦官制度史》，上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76页。

^② 《后汉书·宦者传序》。

^③ 《册府元龟·内臣部》。